



161212050621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送检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霞岗路202号

样品类型 厂界噪声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

No.21960B091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1

第 2 页共 5 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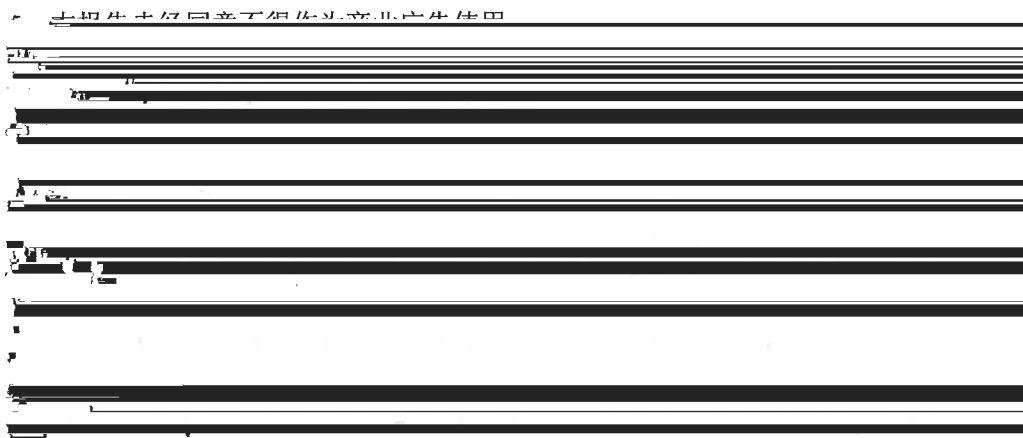
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制：

初晓倩

签发：

王元军

审核：

朱晓晨

签发人职位：

分析主管

签发日期：

2019/07/1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1

第 3 页共 5 页

附：采样点位图

1

用章

说明： 厂界噪声监测点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1

第 4 页共 5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 厂界噪声
检测日期 2019-06-11

采样人员 王浩杰、韦军
气象条件 昼间: 天气: 晴天, 风速 1.8m/s;
夜间: 天气: 晴天, 风速 1.6m/s;

检测结果:

序号	检测点位置	检测时段	主要声源		结果 (dB(A))		夜间 Lmax
			昼间	夜间	昼间 Leq	夜间 Leq	
1	东厂界外 1 米处 1#	昼间: 16:21~16:49	无明显噪 声源	无明显噪 声源	47.8	45.3	53.4 (频发)
2	北厂界外 1 米处 4#		交通噪声	无明显噪 声源	55.4	45.7	58.3 (频发)
3	南厂界外 1 米处 2#	夜间: 22:04~22:34	交通噪声	无明显噪 声源	57.8	46.3	56.1 (频发)
4	西厂界外 1 米处 3#		交通噪声	无明显噪 声源	53.1	42.4	51.9 (频发)

备注: /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1

第 5 页 共 5 页

表 2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厂界噪声	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/	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

报告结束

16121205062'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2 第 1 页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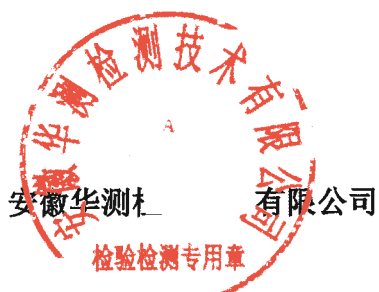
受检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霞路 282 号

样品类型 废水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检测
安徽
检测
检验检测



No.21960B091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2

第 2 页共 4 页

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6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制：

杨文俊

签发：

王元军

审核：

朱晓晨

签发人职位：

分析主管

签发日期：

2019/07/12

技
术
专
用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2 第 3 页共 4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废水	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	
采样日期	2019-06-11		检测日期	2019-06-11~2019-06-12	
采样方式	瞬时				
检测结果: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单位
污水处理二站 预处理排口	微绿色、无 异味、透明	镍	HFL53110048	ND	mg/L

备注: "ND"表示未检出。

（检测）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2

第 4 页共 4 页

表 2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

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	方法	仪器设备
废水		

报告结束

检测公司



16121205062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3

第 1 页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霞路 282 号

样品类型 废水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

No.21960B091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3

第 2 页共 4 页

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6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制：

杨之佳

签发：

张元军

审核：

朱晓晨

签发人职位：

分析主管

签发日期：

2019/07/12

技



专用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3

第 3 页共 4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水	采样人员	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	2019-06-11	检测日期		2019-06-11~2019-06-17
采样方式		瞬时			
检测结果:					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单位
		pH 值	HFL53110051	7.38	无量纲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HFL53110054	8.1	mg/L
		化学需氧量	HFL53110052	28	mg/L
污水处理	微绿色、	总磷	HFL53110050	0.11	mg/L
二站总排	无异味、	悬浮物	HFL53110056	14	mg/L
口	透明	氨氮	HFL53110052	6.75	mg/L
		石油类	HFL53110055	0.31	mg/L
		磷酸盐	HFL53110053	0.11	mg/L
		锌	HFL53110049	0.016	mg/L

备注: /

华测检测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3 第 4 页共 4 页

表 2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废水	锌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04 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 (ICP) 8300DV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(UV) UV-1800PC
	磷酸盐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(UV) UV-1800PC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 mg/L	生化培养箱 SPX-150B
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/T 6920-1986	/	便携式单通道多参 数分析仪 HQ30D
	石油类			
	化学需氧量			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4

第 1 页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送检日期 2021年12月24日

受检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霞路 282 号

样品类型 废水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21960B091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4

第 2 页共 4 页

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11. 本报告检测项目不在本实验室资质范围内，结果仅供客户内部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。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制：

杨世俊

签发：

朱元军

审核：

朱晓晨

签发人职位：

分析主管

签发日期：

2019/07/1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4

第 3 页共 4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废水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1	检测日期	2019-06-11~2019-06-12
采样方式	瞬时		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单位
污水处理二站	微绿色、无	嗅和味	HFL53110092	无	无量纲
总排口	异味、透明				
备注: /					

华测检测
HUA CE
JIAN C E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4

第 4 页共 4 页

表 2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废水	嗅和味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 理指标 GB/T 5750.4-2006 3.1	/	/

报告结束

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1 页共 16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霞路 282 号

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

No.21960B091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2 页共 16 页

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制：

杨文俊

签发：

王元军

审核：

朱晓晨

签发人职位：

分析主管

签发日期：

2019/07/1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3 页共 16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2	检测日期	2019-06-12~2019-06-15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
FQ-CZZ-1TZ-01 涂装厂 涂装车间喷漆废气排 气筒	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0.48 排放速率 kg/h 0.300
	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ND 排放速率 kg/h /
	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0.11 排放速率 kg/h 0.0687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 mg/m ³ 33.8 排放速率 kg/h 21.2
	颗粒物	排放浓度 mg/m ³ 5.38 排放速率 kg/h 3.36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排气筒面积 m ²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³ /h	流速 m/s	烟温℃
	36.0000	45	624379	5.5	27

备注:1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2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3. 排气筒高度、面积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5 页共 16 页

表 3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2	检测日期	2019-06-12~2019-06-15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
FQ-CZZ-1TZ-08 涂装厂 涂装车间面涂废气烘 干排气筒 2#	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^3 0.57 排放速率 kg/h 1.25×10^{-3}
	甲苯	排放浓度 mg/m^3 0.27 排放速率 kg/h 5.93×10^{-4}
	苯	排放浓度 mg/m^3 1.22 排放速率 kg/h 2.68×10^{-3}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 mg/m^3 114 排放速率 kg/h 0.250

烟气参数:

排气筒面积	排气筒高度	标干流量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7 页共 16 页

表 5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2	检测日期	2019-06-12~2019-06-15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
烟气参数: 烟气参数 FQ-CZZ-1TZ-05 涂装厂	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/m^3	0.97
	排气筒面积 m^2	1.89×10^{-3}
	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/m^3	0.11
	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/h	2.14×10^{-4}
备注: 1. 排气筒高度、面积由客户提供。		流速 m/s 18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8 页共 16 页

表 6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2	检测日期	2019-06-12~2019-06-15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
FQ-CZZ-1TZ-12 涂装厂 涂装车间循环水池废 气排气筒	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ND
		排放速率 kg/h /
	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ND
		排放速率 kg/h /
	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0.13
		排放速率 kg/h 1.31×10 ⁻³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 mg/m ³ 28.2
		排放速率 kg/h 0.283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排气筒面积 m ²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³ /h	流速 m/s	烟温℃
	0.1963	15	10049	16.2	30

备注：1.采样孔位于弯道上游 0.50m，排气筒直径 0.50m。

2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一、检测项目与标准限值对比表
二、检测数据汇总表
三、检测结论与评价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180212045126006

第 9 页 共 16 页

表 7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

采样人员 王浩杰、韦军

采样日期 2019-06-12

检测日期 2019-06-12~2019-06-17

采样方式 ☐ 连续

样品状态	0000	完好
------	------	----

检测结果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
FQ-CZZ-1CH-02 冲焊厂 焊装车间焊接工艺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 ND
		排放速率 kg/h /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 1.2
		排放速率 kg/h 8.76×10 ⁻³
	颗粒物	排放浓度 mg/m ³ 0.390
		排放速率 kg/h 2.85×10 ⁻³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排气筒 面积 m ²	排气筒 高度 m	平均含 氧量%	标干流 量 m ³ /h	流速 m/s	烟温℃
一氧化碳	0.2376	15	21.0	7297	9.9	31

备注: 1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[illegible]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10 页共 16 页

表 8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4	检测日期	2019-06-14~2019-06-20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	
FQ-CZZ-1ZZ-02 总装厂 总装车间调试大棚 1# 排气筒(补漆房)	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	ND
		排放速率 kg/h	/
	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	0.13
		排放速率 kg/h	3.35×10 ⁻³
	苯	排放浓度 mg/m ³	ND
		排放速率 kg/h	/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 mg/m ³	15.2
		排放速率 kg/h	0.392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排气筒面积 m ²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³ /h	流速 m/s	烟温℃
	0.6400	15	25781	12.7	29

备注: 1.采样孔位于处理设施下游 1m, 排气筒直径 0.80m×0.80m。

2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3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4. 排气筒高度、面积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11 页共 16 页

表 9:

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
采样日期	2019-06-14	检测日期	2019-06-14~2019-06-20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

检测结果: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结果
FQ-CZZ-1ZZ-05-06 总装 厂总装车间调试大棚 2#排气筒(补漆房)	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ND
		排放速率 kg/h /
	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0.04
		排放速率 kg/h 1.07×10 ⁻³
	苯	排放浓度 mg/m ³ ND
		排放速率 kg/h /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 mg/m ³ 9.53
		排放速率 kg/h 0.246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排气筒面积 m ²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³ /h	流速 m/s	烟温℃
	0.6400	15	26661	13.2	29

备注: 1.采样孔位于处理设施下游 1m, 排气筒直径 0.80m×0.80m。

2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3. 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4. 排气筒高度、面积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6

第 16 页共 16 页

表 1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
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一氧化碳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国家环保 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 第五篇 第四章 十一 (二)	2 mg/m ³	全自动烟尘气测试 仪 YQ3000-C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0.07 mg/m ³	气相色谱仪 (GC) GC-2014
	苯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国家环保 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 第六篇 第二章 一 (一)	0.01 mg/m ³	气相色谱仪 (GC) GC-2010Plus
	甲苯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国家环保 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 第六篇 第二章 一 (一)	0.01 mg/m ³	气相色谱仪 (GC) GC-2010Plus
	二甲苯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国家环保 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	mg/m ³	GC-2010Plus

报告结束

6 212050621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5 第 1 页共 5 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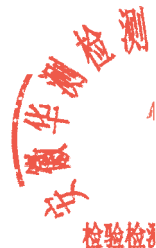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车分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霞路 282 号

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

No.21960B091C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5

第 2 页共 5 页

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6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制：

杨晓俊

签发：

张元军

审核：

朱晓霞

签发人职位：

分析主管

签发日期：

2019/07/1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5

第 3 页共 5 页

附：检测布点图



说明：○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采样点

用章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5

第 4 页共 5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		采样人员	王浩杰、韦军	
采样日期	2019-06-11		检测日期	2019-06-11～2019-06-15	
采样方式	连续		样品状态	完好	
检测结果:					
检测项目	结果（mg/m ³ ）				
	厂界上风 向 1#	厂界下风 向 2#	厂界下风 向 3#	厂界下风 向 4#	周界浓度 最大值
一氧化碳	3.0	6.0	2.0	4.0	6.0
二甲苯	ND	ND	ND	ND	ND
氮氧化物	0.018	0.021	0.031	0.016	0.031
甲苯	ND	ND	ND	ND	ND
苯	ND	ND	ND	ND	ND
非甲烷总烃	2.32	2.63	2.37	2.89	2.89
颗粒物	0.084	0.101	0.184	0.101	0.184
气象参数:					
气象参数	温度℃	大气压 kPa	相对湿度 度%	风速 m/s	风向
	33.5	100.0	48.5	1.8	东风
备注：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					

华测检测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212045126005 第 5 页共 5 页

表 2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工业废气 (无组织)	甲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0.0015 mg/m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GC-2010Plus
	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5432-1995	0.001 mg/m³	分析天平 ME204
	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0.0015 mg/m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GC-2010Plus
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7 mg/m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GC-2014
	二甲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0.0015 mg/m³	气相色谱仪（GC） GC-2010Plus
	氮氧化物	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 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-2009	0.005 mg/m³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（UV） UV-1800PC
	一氧化碳	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/T 9801-1988	0.3 mg/m³	便携式红外线 CO/CO2 二合一分 析仪 GXH-3010/3011BF

报告结束